

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11 年 4 月 19 日上午以通讯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11 年 4 月 8 日以专人送达或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应到董事 10 人，实到董事 10 人。会议的召开及程序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：

1、会议以 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公司 201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。

2、会议以 10 票同意、0 票反对、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向荆州市商业银行江汉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1 亿元综合授信》的议案。

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所需流动资金，拟向荆州市商业银行江汉支行申请短期流动资金贷款 1 亿元的综合授信，贷款期限为壹年。该笔贷款授信由公司控制股东沙隆达集团公司提供连带责任担保。

特此公告。

湖北沙隆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二〇一一年四月二十日